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L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證券監管部門和交易所採取處罰或監管措施情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崔殿國

中國 • 北京
2016年9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崔殿國先生、鄭昌泓先生、劉化龍先生及奚國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張忠先生、吳卓先生、辛定華先生及陳嘉強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16-055

证券代码：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 处罚或监管措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1634 号）的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及整改的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经公司自查，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日